

馬來西亞及新加坡社會工作見習計畫選拔

社工系學生申請資料截止日為4月7日

(一)指導教師：蕭心怡副教授(帶隊實習)

(二)見習國別：馬來西亞、新加坡

(三)見習機構：

1、慈濟基金會馬來西亞分會

2、吉隆坡Selayang難民學校

3、Salvation Army

4、慈濟基金會新加坡分會

5、Touch Community Services

6、HCA Hospice Care

7、Fei Yue：Senior Activity Center、Fei Yue Early Intervention Centre for Children、Fei Yue Family Service

8、LEE AH MOOI OLD AGE HOME

(四)見習領域：社會科學領域-社會工作

(五)預計出國時程：113年8月底-9月初，共15日

(六)遴選學生人數:5位

(七)選送學生遴選標準：

1、社工系大學部或是碩士班學生曾參加過本校國際處舉辦之交流活動或是曾修過本系開設的「國際援助與社會工作」或是EMI課程(例如「社會工作英文選讀」)課程，可提出見習的申請。故學生是否符合資格，需經社工系教師審核通過後，才得予以參與暑期見習計畫。

2. 申請學生需要經過初審及複試二階段:

- 初審(4月7日截止收件)

申請學生需要繳交資料包括:

- a. 履歷表、自傳、見習計劃書(包含為何想參與本見習計畫、未來職涯的規劃)

- b. 歷年學期成績單(成績佔全班50%，或學業成績平均75分以上)。
- c. 具英文聽說能力(須具英文能力相關證明)。
- d. 操行成績。
- e.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志工證明 特殊才藝/專長)。

▪ 複試(截止日兩星期內將郵件通知面試時間)

- a. 具英文聽說能力(須具英文能力相關證明)(40%)
- b. 操行成績(10%)。
- c.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30%)
- d. 面試(20%)

申請學生面試時，需要展現英文聽說能力，清楚說明見習目的與未來職涯規畫。

▪ 備註

1. 成績相同者：

- a. 複試成績得分相同者，以外國語言能力高者為優先；
- b. 外國語言能力得分仍相同者，由歷年學業平均成績高者為優先；
- c. 歷年學業平均成績得分再相同者，最後由海外見習甄選委員會投票決定。
- d. 若條件相當者且人數多於應遴選人數，則以本系三年級以上優先。

2. 英文能力證明，英文能力符合下列其一：

- 托福成績，測驗種類：_____，分數_____
-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中心之全民英檢，成績：_____級
- 國際英語語文測驗 (IELTS) 成績：
- 多益測驗成績：
- 慈大英語中心修課成績證明，課程名稱[_____] 成績_____
- 社工系全英課程成績證明，課程名稱[_____] 成績_____
- 其他英語能力證明

(八) 錄取參與見實習學生，須提供家長同意書（本文件可於申請審核通過後補交），出發前亦必須參與集訓課程(五月及六月)。

*申請文件資料請寄給羅靜嫻系秘 koala@gms.tcu.edu.tw，任何申請相關問題請聯絡蕭心怡老師 hsinyihs87@gms.tcu.edu.tw